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日-2013年9月30日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7
— 财务报表附注	8-52
— 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53-5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3TJA2003-2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群印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9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 1-9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力群印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力群印务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力群印务公司 2013 年 9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 1-9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9,971,127.11	167,521,649.17	64,411,002.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9,428,898.48		
应收账款	五、3	172,431,433.42	137,616,595.17	205,956,904.09
预付款项	五、4	27,604,037.85	24,116,587.41	25,162,049.86
应收利息	五、5	187,024.66	576,054.4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6	672,520.93	504,765.63	3,268,270.13
存货	五、7	32,353,720.93	22,727,513.31	22,285,753.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549,715.65	1,810,303.50	1,039,620.40
流动资产合计		345,198,479.03	354,873,468.59	322,123,600.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80,630,431.21	86,362,337.81	87,553,834.6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2,098,602.44	2,297,136.50	2,214,905.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1,701,363.40	1,276,339.33	2,943,522.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430,397.05	89,935,813.64	92,712,263.41
资产总计		429,628,876.08	444,809,282.23	414,835,863.77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革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革委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3	49,539,117.92	48,758,574.73	27,768,208.27
应付账款	五、14	76,336,637.81	42,790,132.68	66,192,272.4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1,944,917.00	3,284,394.00	3,249,214.69
应交税费	五、16	19,881,387.14	-2,172,441.33	10,657,560.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7	63,579.00	507,369.36	971,363.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8	82,425.76	82,425.76	44,753.7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7,848,064.63	93,250,455.20	108,883,372.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19	414,842.48	476,661.80	220,039.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842.48	476,661.80	220,039.56
负债合计		148,262,907.11	93,727,117.00	109,103,411.89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1	4,061,576.71	4,061,576.71	4,061,576.7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2	44,106,783.99	34,702,058.86	22,667,087.52
未分配利润	五、23	83,197,608.27	162,318,529.66	129,003,787.65
股东权益合计		281,365,968.97	351,082,165.23	305,732,451.8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9,628,876.08	444,809,282.23	414,835,863.77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革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革委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4	332,356,630.89	444,023,061.86	428,823,127.91
减：营业成本	五、24	180,833,615.59	259,192,849.50	241,154,386.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5	3,121,158.46	4,155,502.17	3,770,464.00
销售费用	五、26	8,159,309.33	8,200,460.96	7,028,986.32
管理费用	五、27	27,833,883.69	35,988,234.22	25,136,885.13
财务费用	五、28	-1,512,183.24	-2,029,951.76	-874,854.86
资产减值损失	五、29	2,895,313.15	-3,559,456.66	2,210,934.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025,533.91	142,075,423.43	150,396,325.9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0	61,819.32	1,282,425.76	1,060,753.76
减：营业外支出	五、31	31,459.97	467,653.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459.97	467,653.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055,893.26	142,890,195.34	151,457,079.6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2	17,008,641.99	22,540,481.99	17,002,903.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047,251.27	120,349,713.35	134,454,176.3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047,251.27	120,349,713.35	134,454,176.30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革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革委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778,706.04	576,459,120.81	460,380,356.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21,514,381.23	44,880,816.61	43,475,22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293,087.27	621,339,937.42	503,855,58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455,605.72	275,101,670.96	290,137,936.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24,894.51	25,069,530.77	20,636,97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56,363.82	72,205,735.76	71,650,172.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43,707,084.19	65,055,040.43	39,984,30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643,948.24	437,431,977.92	422,409,38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49,139.03	183,907,959.50	81,446,198.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5,000.00	9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000.00	97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1,372.24	13,064,426.24	19,902,92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1,372.24	13,064,426.24	19,902,92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6,372.24	-12,094,426.24	-19,902,925.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763,447.53	75,000,000.00	7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763,447.53	75,000,000.00	7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763,447.53	-75,000,000.00	-7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3	2.89	-2.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90,680.77	96,813,536.15	-13,456,730.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3	152,894,076.54	56,080,540.39	69,537,270.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103,395.77	152,894,076.54	56,080,540.39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革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革委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34,702,058.86	162,318,529.66	351,082,16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34,702,058.86	162,318,529.66	351,082,16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04,725.13	-79,120,921.39	-69,716,196.26
（一）净利润						94,047,251.27	94,047,251.2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047,251.27	94,047,251.2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9,404,725.13	-173,168,172.66	-163,763,447.53
1. 提取盈余公积					9,404,725.13	-9,404,725.13	
2. 对股东的分配						-163,763,447.53	-163,763,447.53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44,106,783.99	83,197,608.27	281,365,968.97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革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革委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22,667,087.52	129,003,787.65	305,732,451.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22,667,087.52	129,003,787.65	305,732,451.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34,971.34	33,314,742.01	45,349,713.35
（一）净利润						120,349,713.35	120,349,713.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0,349,713.35	120,349,713.3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2,034,971.34	-87,034,971.34	-7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34,971.34	-12,034,971.34	
2. 对股东的分配						-75,000,000.00	-75,000,000.0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34,702,058.86	162,318,529.66	351,082,165.23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革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革委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9,221,669.89	82,995,028.98	246,278,275.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9,221,669.89	82,995,028.98	246,278,275.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45,417.63	46,008,758.67	59,454,176.30
（一）净利润						134,454,176.30	134,454,176.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4,454,176.30	134,454,176.3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445,417.63	-88,445,417.63	-7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445,417.63	-13,445,417.63	
2. 对股东的分配						-75,000,000.00	-75,000,000.0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4,061,576.71			22,667,087.52	129,003,787.65	305,732,451.88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革委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革委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力群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群有限”),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2005年10月25日设立成立。

力群有限于2005年10月25日由自然人股东谢良玉、吴杰、孙淑燕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谢良玉	780,000.00	52.00%
吴杰	570,000.00	38.00%
孙淑燕	150,000.00	10.00%
合计	1,500,000.00	100.00%

本次出资业经深圳市万隆众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万隆验资字(2005)第11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年3月1日,经力群有限股东会决议,股东孙淑燕将持有力群有限10%的股权以7.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力群有限股东谢良玉5%、以7.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力群有限股东吴杰5%。三方于2006年3月30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业经公证。此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谢良玉	855,000.00	57.00%
吴杰	645,000.00	43.00%
合计	1,500,000.00	100.00%

2006年5月28日,经力群有限股东会决议,股东吴杰将持有力群有限43%的股权以64.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力群有限原股东谢良玉40%和新增股东郑丽璇3%,三方于2006年5月30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业经公证。此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谢良玉	1,455,000.00	97.00%
郑丽璇	45,000.00	3.00%
合计	1,500,000.00	100.00%

2006年11月6日,经力群有限股东会决议,原股东郑丽璇将其持有力群有限3%的股权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4.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增股东王建军,股东谢良玉将其持有力群有限54%的股权以81.00万元转让给新增股东王建军,同日,三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业经公证。此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王建军	855,000.00	57.00%
谢良玉	645,000.00	43.00%
合计	1,500,000.00	100.00%

2006年12月1日,经力群有限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股东王建军出资570.00万元、股东谢良玉出资430.00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王建军	6,555,000.00	57.00%
谢良玉	4,945,000.00	43.00%
合计	11,500,000.00	100.00%

本次出资业经深圳中联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中岳验字(2006)第181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年5月17日,经力群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谢良玉将其持有的力群有限57.5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股东王建军,转让方与受让方于2010年5月18日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在广东省深圳市公证处进行了公证。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价款
谢良玉	王建军	575,000.00	575,000.00

此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王建军	7,130,000.00	62.00%
谢良玉	4,370,000.00	38.00%
合计	11,500,000.00	100.00%

2010年7月6日,经力群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建军将其持有的713.00万元出资额中的34.50万元、25.30万元、11.50万元分别转让给自然人朱智、自然人白庭和自然人施立莉;股东谢良玉将其持有的437.00万元出资额中的26.45万元、11.50万元、5.75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万元分别转让给自然人朱华山、深圳宏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张良华。转让方与受让方于2010年7月13日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在广东省深圳市公证处进行了公证。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款
王建军	朱智	345,000.00	3.00%	32,673,813.62
	白庭	253,000.00	2.20%	23,960,796.66
	施立莉	115,000.00	1.00%	10,891,271.21
谢良玉	朱华山	264,500.00	2.30%	25,049,923.78
	深圳宏中	115,000.00	1.00%	10,891,271.21
	张良华	57,500.00	0.50%	5,445,635.60

此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王建军	6,417,000.00	55.80%
谢良玉	3,933,000.00	34.20%
朱智	345,000.00	3.00%
朱华山	264,500.00	2.30%
白庭	253,000.00	2.20%
施立莉	115,000.00	1.00%
深圳宏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5,000.00	1.00%
张良华	57,500.00	0.50%
合计	11,500,000.00	100.00%

2010年8月26日，力群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作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以力群有限截至2010年7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154,061,576.71元折为1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余4,061,576.71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此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王建军	83,700,000.00	55.80%
谢良玉	51,300,000.00	34.20%
朱智	4,500,000.00	3.00%
朱华山	3,450,000.00	2.30%
白庭	3,300,000.00	2.20%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施立莉	1,500,000.00	1.00%
深圳宏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00%
张良华	750,000.00	0.50%
合计	150,00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0]第0102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年4月5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朱智、白庭、施立莉将其分别持有的34.50万元、25.30万元、11.50万元出资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王建军;股东深圳宏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张良华将其分别持有的11.50万元、5.75万元出资转让给自然人股东谢良玉。转让方与受让方于2013年5月8日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受让方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款
王建军	朱智	345,000.00	3.00%	32,673,813.62
	白庭	253,000.00	2.20%	23,960,796.66
	施立莉	115,000.00	1.00%	10,891,271.21
谢良玉	深圳宏中	115,000.00	1.00%	10,891,271.21
	张良华	57,500.00	0.50%	5,445,635.60

此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王建军	93,000,000.00	62.00%
谢良玉	53,550,000.00	35.70%
朱华山	3,450,000.00	2.30%
合计	150,000,000.00	100.00%

行业性质:印刷包装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重庆路富尔达工业园A栋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6104277317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及其他印刷品的印刷，复合纸、转移纸、转移膜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全息防伪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主要产品：烟标制品。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年度期初期末汇率的中间值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年度期初期末汇率的中间值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a)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b)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X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 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凹印印版按照使用次数进行摊销, 除凹印印版外的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 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 定依据主要为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本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 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2.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2000元的有形资产。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2	机器设备	5-10	10	9-18
3	运输设备	5-10	10	9-18
4	办公设备	5-10	10	9-18
5	电子及其他	3-10	10	9-3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6. 研究与开发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7.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0.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库存商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3. 政府补助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 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6.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7.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本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

四、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25%。

(1) 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39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企业按照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具有行政法规效力文件规定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以下办法实施过渡: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的企业,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按25%税率执行;原执行24%税率的企业,2008年起按25%税率执行。

(2) 根据深圳市政府颁发的深府[1998]232号《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即本公司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本公司2007年度为获利年度,因此2007年度、2008年度免税。2009年度、2010年度、2011年度为减半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分别为10%、11%、12%。

(3) 本公司2012年9月10日,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审核批准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0944200645”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2-2014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增值税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销售商品销项税率为17%。

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3. 城市维护和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城市维护和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流转税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7%、3%、2%。

4. 堤围费

本公司按营业收入的0.01%缴纳堤围费。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545,878.58			883,453.25
人民币			545,878.58			883,453.25
银行存款			44,557,517.19			91,796,123.29
人民币			44,557,503.91			91,796,109.98
欧元	1.60	8.2983	13.28	1.60	8.3176	13.31
其他货币资金			54,867,731.34			74,842,072.63
人民币			54,867,731.34			74,842,072.63
合计			99,971,127.11			167,521,649.17

(1) 2013年9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14,867,731.34元为支付货款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系受限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2012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14,627,572.63元为支付货款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系受限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428,898.48	
合计	9,428,898.48	

(2) 本公司期末无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本公司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4) 本公司期末无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本公司期末无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181,525,172.17	100.00	9,093,738.75	100.00	144,863,253.89	100.00	7,246,658.72	100.00
组合小计	181,525,172.17	100.00	9,093,738.75	100.00	144,863,253.89	100.00	7,246,658.7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1,525,172.17	—	9,093,738.75	—	144,863,253.89	—	7,246,658.72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81,455,251.62	5.00	9,072,762.58	144,793,333.34	5.00	7,239,666.67
1-2年		10.00		69,920.55	10.00	6,992.05
2-3年	69,920.55	30.00	20,976.17		30.00	
合计	181,525,172.17	—	9,093,738.75	144,863,253.89	—	7,246,658.72

(2) 本公司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3)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5) 截止2013年9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6,624,834.07	1年以内	75.26
河北白沙烟草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3,339,597.55	1年以内	23.88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18,820.00	1年以内	0.78
东莞运城制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0	1年以内	0.04
张家口卷烟厂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9,920.55	2-3年	0.04
合计		181,525,172.17		100.00

(6) 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外币余额。

(7) 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8) 本公司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72,837.85	15.12	685,387.41	2.84
1-2年			23,431,200.00	97.16
2-3年	23,431,200.00	84.88		
3年以上				
合计	27,604,037.85	100.00	24,116,587.41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昆明国际印刷包装城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3,431,200.00	2-3年	未到结算期限
天津长荣印刷包装设备股份有限	设备供应商	2,717,730.01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限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公司				
深圳市东冠纸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1,413,707.84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限
东莞市宏科制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41,4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限
合计		27,604,037.85		

2013年9月30日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明细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9月30日
应收利息	576,054.40	187,024.66	576,054.40	187,024.66
合计	576,054.40	187,024.66	576,054.40	187,024.66

6. 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账龄组合	1,572,994.71	100.00	900,473.78	100.00	1,207,948.21	100.00	703,182.58	100.00
组合小计	1,572,994.71	100.00	900,473.78	100.00	1,207,948.21	100.00	703,182.58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72,994.71	—	900,473.78	—	1,207,948.21	—	703,182.58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80,957.94	5.00	29,047.90	317,034.65	5.00	15,851.73
1-2年	111,123.21	10.00	11,112.32	35,000.00	10.00	3,500.00
2-3年	25,000.00	30.00	7,500.00	5,000.00	30.00	1,500.00
3-4年	5,000.00	50.00	2,500.00		50.00	
4-5年	3,000.00	80.00	2,400.00	842,913.56	80.00	674,330.85
5年以上	847,913.56	100.00	847,913.56	8,000.00	100.00	8,000.00
合计	1,572,994.71	—	900,473.78	1,207,948.21	—	703,182.58

(3) 本公司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4)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6) 截止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富尔达全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9,913.56	5年以上	53.40
余意	非关联方	223,492.00	1年以内	14.21
王东升	非关联方	125,000.00	1年以内	7.95
陈岚	非关联方	96,000.00	1年以内	6.10
李永忠	非关联方	80,000.03	1年以内、1-2年	5.08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1,364,405.59		86.74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见本附注六、(三)所述。

(8)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外币余额。

(9) 本公司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88,720.24		6,588,720.24	5,959,704.53		5,959,704.53
在产品	9,937,822.16		9,937,822.16	13,785,874.00		13,785,874.00
库存商品	13,334,302.57		13,334,302.57	2,285,290.74		2,285,290.74
低值易耗品	798,121.39		798,121.39	544,766.02		544,766.02
包装物	173,135.20		173,135.20	126,095.08		126,095.08
在途商品	1,521,619.37		1,521,619.37	25,782.94		25,782.94
合计	32,353,720.93		32,353,720.93	22,727,513.31		22,727,513.31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凹印印版	1,916,211.38	1,810,303.50
暂估进项税	633,504.27	
合计	2,549,715.65	1,810,303.50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9月30日
原价	142,940,319.86	5,717,372.24	1,446,000.00	147,211,692.10
办公设备	2,403,403.39	35,320.86		2,438,724.25
运输设备	2,342,787.57	300,000.00		2,642,787.57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9月30日
电子设备	18,235,863.18			18,235,863.18
机械设备	114,088,052.46	5,380,683.86	1,446,000.00	118,022,736.32
其他	5,870,213.26	1,367.52		5,871,580.78
累计折旧	56,577,982.05	9,974,141.92	821,805.00	65,730,318.97
办公设备	661,206.03	218,459.11		879,665.14
运输设备	1,041,043.02	266,383.73		1,307,426.75
电子设备	8,184,588.27	1,365,467.95		9,550,056.22
机械设备	42,887,830.51	7,715,373.89	821,805.00	49,781,399.40
其他	3,803,314.22	408,457.24		4,211,771.46
账面净值	86,362,337.81	—	—	81,481,373.13
办公设备	1,742,197.36	—	—	1,559,059.11
运输设备	1,301,744.55	—	—	1,335,360.82
电子设备	10,051,274.91	—	—	8,685,806.96
机械设备	71,200,221.95	—	—	68,241,336.92
其他	2,066,899.04	—	—	1,659,809.32
减值准备		850,941.92		850,941.92
办公设备		105,980.09		105,980.09
运输设备		209,926.49		209,926.49
电子设备		37,373.32		37,373.32
机械设备		479,455.86		479,455.86
其他		18,206.16		18,206.16
账面价值	86,362,337.81	—	—	80,630,431.21
办公设备	1,742,197.36			1,453,079.02
运输设备	1,301,744.55	—	—	1,125,434.33
电子设备	10,051,274.91	—	—	8,648,433.64
机械设备	71,200,221.95	—	—	67,761,881.06
其他	2,066,899.04			1,641,603.16

本期无从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本期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期计提9,974,141.92元。

本公司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850,941.92元。

注：（1）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合同内容	抵押、担保值	抵押、担保合同
SDP9820型复合剥离凹印横切机	18,280,000.00	11,044,350.00	7,235,650.00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兴业银行的基本额度授信,将固定资产抵押,授信额度为200,000,000.00元,授信期限为2012年8月至2014年8月。	200,000,000.00	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第0016号),最高额度保证合同(第0009号),最高额度抵押合同(第0016号)
WPT1020全自动滚筒式停回转型网版印刷机4台	1,944,000.00	1,049,760.00	894,240.00			
SDP10820型复合剥离凹印横切机	15,724,082.00	7,951,004.64	7,773,077.36			
MK1020自动平压模切机2台	2,800,000.00	1,543,500.00	1,256,500.00			
MK920VMI-II自动平压全息烫印模切机2台	3,800,000.00	1,995,000.00	1,805,000.00			
海德堡速霸对开七色胶印机	26,625,917.97	13,978,606.60	12,647,311.37			
合计	69,173,999.97	37,562,221.24	31,611,778.73		200,000,000.00	

(2) 本公司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公司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本公司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公司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本公司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房屋装修费	2,098,602.44	2,297,136.50
合计	2,098,602.44	2,297,136.50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499,131.88	1,192,476.2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7,641.29	
政府补助	74,590.23	83,863.13
合计	1,701,363.40	1,276,339.33

(2) 于2013年9月30日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9,994,212.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50,941.9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97,268.24
小计	11,342,422.69

1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9月30日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7,949,841.30	2,044,371.23			9,994,212.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50,941.92			850,941.92
合计	7,949,841.30	2,895,313.15			10,845,154.45

13.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9,539,117.92	48,758,574.73
合计	49,539,117.92	48,758,574.73

应付票据下一年度将要到期的金额49,539,117.92元。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76,336,637.81	42,790,132.68
其中: 1年以上	2,800.00	52,750.20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3年9月30日应付账款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原因为尚未结算。

(2) 2013年9月30日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5.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9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4,394.00	16,301,515.06	17,640,992.06	1,944,917.00
职工福利费		1,995,475.57	1,995,475.57	
社会保险费		1,163,547.88	1,163,547.8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03,003.90	103,003.90	
基本养老保险费		900,749.00	900,749.00	
失业保险费		102,200.28	102,200.28	
工伤保险费		27,078.46	27,078.46	
生育保险		7,996.24	7,996.24	
劳务工医疗		22,520.00	22,520.00	
住房公积金		324,879.00	324,879.00	
合计	3,284,394.00	19,785,417.51	21,124,894.51	1,944,917.00

16. 应交税费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908,010.92	3,014,212.96
企业所得税	10,786,143.47	-5,828,396.15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6,747.73	274,181.87
教育费附加	264,320.46	117,506.52
印花税	122,677.84	165,893.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6,213.64	78,337.68
堤围费	7,273.08	5,822.39
合计	19,881,387.14	-2,172,441.33

17.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63,579.00	507,369.36
其中:1年以上		

(2)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82,425.76	82,425.76
合计	82,425.76	82,425.76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414,842.48	476,661.80
合计	414,842.48	476,661.80

20. 股本

股东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9月30日
王建军	83,700,000.00	9,300,000.00		93,000,000.00
谢良玉	51,300,000.00	2,250,000.00		53,550,000.00
朱智	4,500,000.00		4,500,000.00	
朱华山	3,450,000.00			3,450,000.00
白庭	3,300,000.00		3,300,000.00	
施立莉	1,500,000.00		1,500,000.00	
张良华	750,000.00		750,000.00	
深圳宏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11,550,000.00	11,550,000.00	150,000,000.00

股东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王建军	83,700,000.00			83,700,000.00
谢良玉	51,300,000.00			51,300,000.00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股东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朱智	4,500,000.00			4,500,000.00
朱华山	3,450,000.00			3,450,000.00
白庭	3,300,000.00			3,300,000.00
施立莉	1,500,000.00			1,500,000.00
张良华	750,000.00			750,000.00
深圳宏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股东名称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王建军	83,700,000.00			83,700,000.00
谢良玉	51,300,000.00			51,300,000.00
朱智	4,500,000.00			4,500,000.00
朱华山	3,450,000.00			3,450,000.00
白庭	3,300,000.00			3,300,000.00
施立莉	1,500,000.00			1,500,000.00
张良华	750,000.00			750,000.00
深圳宏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1. 资本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9月30日
其它资本公积	4,061,576.71			4,061,576.71
合计	4,061,576.71			4,061,576.71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其它资本公积	4,061,576.71			4,061,576.71
合计	4,061,576.71			4,061,576.71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其它资本公积	4,061,576.71			4,061,576.71
合计	4,061,576.71			4,061,576.71

2010年8月26日，力群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作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以力群有限截至2010年7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154,061,576.71元折为1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余4,061,576.71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2. 盈余公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9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34,702,058.86	9,404,725.13		44,106,783.99
合计	34,702,058.86	9,404,725.13		44,106,783.99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667,087.52	12,034,971.34		34,702,058.86
合计	22,667,087.52	12,034,971.34		34,702,058.86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221,669.89	13,445,417.63		22,667,087.52
合计	9,221,669.89	13,445,417.63		22,667,087.52

23. 未分配利润

(1) 利润分配

项目	分配基础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净利润	94,047,251.27	120,349,713.35	134,454,176.30

(2) 利润分配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162,318,529.66	129,003,787.65	82,995,028.98
加：本期净利润	94,047,251.27	120,349,713.35	134,454,176.30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404,725.13	12,034,971.34	13,445,417.6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分配普通股股利	163,763,447.53	75,000,000.00	75,000,000.00
转增资本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197,608.27	162,318,529.66	129,003,787.65

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30,758,703.18	441,366,898.04	426,664,024.90
其他业务收入	1,597,927.71	2,656,163.82	2,159,103.01
合计	332,356,630.89	444,023,061.86	428,823,127.91
主营业务成本	180,638,341.99	258,546,364.85	238,752,243.54
其他业务成本	195,273.60	646,484.65	2,402,142.89
合计	180,833,615.59	259,192,849.50	241,154,386.43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烟标印刷	330,758,703.18	441,366,898.04	426,664,024.90
合计	330,758,703.18	441,366,898.04	426,664,024.90
主营业务成本			
烟标印刷	180,638,341.99	258,546,364.85	238,752,243.54
合计	180,638,341.99	258,546,364.85	238,752,243.54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白卡纸	57,940,999.83	39,346,523.52	31,104,362.18
复合纸	97,569,337.61	118,930,634.79	72,451,709.40
特殊转移	175,248,365.74	283,089,739.73	323,107,953.32
合计	330,758,703.18	441,366,898.04	426,664,024.90
主营业务成本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品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白卡纸	31,307,069.84	27,067,471.13	21,844,318.26
复合纸	57,352,720.83	73,396,016.74	45,412,166.17
特殊转移	91,978,551.32	158,082,876.98	171,495,759.11
合计	180,638,341.99	258,546,364.85	238,752,243.54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西南	209,086,310.87	261,015,526.23	296,140,142.42
华北	121,672,392.31	155,515,595.47	103,556,071.58
其他		24,835,776.34	26,967,810.90
合计	330,758,703.18	441,366,898.04	426,664,024.90
主营业务成本			
西南	106,685,547.53	141,195,066.36	153,608,295.05
华北	73,952,794.46	98,782,754.91	67,256,484.43
其他		18,568,543.58	17,887,464.06
合计	180,638,341.99	258,546,364.85	238,752,243.54

(4) 2013年1-9月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9,086,310.87	62.91
河北白沙烟草有限责任公司	120,459,725.64	36.24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212,666.67	0.37
李伟梅(销售废品)	737,896.76	0.22
深圳市东冠纸品有限公司	129,423.60	0.04
合计	331,626,023.54	99.78

2012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1,015,526.23	58.78
河北白沙烟草有限责任公司	155,515,595.47	35.02
金时印刷有限公司	18,151,487.01	4.09
深圳市科彩印务有限公司	6,684,289.33	1.51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
云南云城制版有限公司	73,504.27	0.02
合计	441,440,402.31	99.42

2011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6,140,142.42	69.06
河北白沙烟草有限责任公司	101,035,712.82	23.56
汕头市金时印刷有限公司	26,967,810.90	6.29
张家口卷烟厂有限责任公司	2,520,358.76	0.59
红河奔腾物流有限公司	358,250.48	0.08
合计	427,022,275.38	99.58

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01,288.29	2,398,118.71	2,173,936.15
教育费附加	771,980.71	1,027,765.18	931,686.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4,653.79	685,176.76	621,129.75
堤围费	33,235.67	44,441.52	43,711.20
合计	3,121,158.46	4,155,502.17	3,770,464.00

26. 销售费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交通运输	5,451,438.85	7,438,875.06	6,398,913.16
代销费用	2,152,000.00		
云南业务费用	520,948.48	684,330.90	443,570.81
物料消耗			91,888.35
技术使用费			62,825.00
河北办事处费用	34,922.00	35,867.00	31,789.00
其它		41,388.00	
合计	8,159,309.33	8,200,460.96	7,028,986.32

27. 管理费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业务招待费	3,833,648.00	3,426,504.00	3,923,954.60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职工薪酬	3,404,595.95	3,317,318.40	6,583,371.63
租赁费	2,381,083.49	3,045,162.32	2,425,211.24
福利费	1,796,118.66	2,382,128.97	2,159,934.20
社保费	1,163,547.88	962,712.82	915,693.74
办公费	1,059,911.88	3,810,094.62	738,858.53
折旧费	653,541.26	254,699.98	524,389.58
差旅费	745,866.60	650,822.00	1,046,535.21
小车费用	417,835.31	488,367.15	446,251.24
住房公积金	324,879.00	411,106.56	341,300.84
物业费	318,877.94	431,939.99	306,844.52
保安服务费	204,800.00	260,888.00	262,500.00
税金	122,677.84	165,893.40	153,217.10
低值易耗品	56,037.21	248,793.89	296,845.46
通讯费	61,983.65	63,277.28	53,260.26
修理费	51,939.60	39,609.24	55,235.92
水电费	18,655.00	-22,266.00	48,095.00
财产保险费		132,093.88	121,599.91
其他	11,217,884.42	15,919,087.72	4,733,786.15
合计	27,833,883.69	35,988,234.22	25,136,885.13

28. 财务费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减: 利息收入	1,581,022.25	2,114,898.94	947,663.30
汇兑损失	0.03	-2.89	2.70
手续费	68,838.98	84,950.07	72,805.74
合计	-1,512,183.24	-2,029,951.76	-874,854.86

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坏账损失	2,044,371.23	-3,559,456.66	2,210,934.9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50,941.92		
合计	2,895,313.15	-3,559,456.66	2,210,934.99

30. 营业外收入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政府补助	61,819.32	1,282,425.76	1,060,753.76
合计	61,819.32	1,282,425.76	1,060,753.76

(2) 政府补助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备注
上市补贴		1,100,000.00	1,000,000.00	关于下达2011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计划通知、关于安排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三家企业上市补贴资金的通知
专利补贴			12,000.00	深圳市宝安区科学技术奖证书
科技补贴		100,000.00	4,000.00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计划专利补贴项目申请书
海德堡贴息摊销	61,819.32	82,425.76	44,753.76	进口设备贴息资金申请表
合计	61,819.32	1,282,425.76	1,060,753.76	

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459.97	467,653.85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459.97	467,653.85	
合计	31,459.97	467,653.85	

3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433,666.06	20,873,298.50	18,793,476.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5,024.07	1,667,183.49	-1,790,573.61
合计	17,008,641.99	22,540,481.99	17,002,903.36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利润总额	111,055,893.26	142,890,195.34	151,457,079.66
加: 纳税调整增加额	5,219,178.00	1,719,028.24	5,199,982.19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减: 纳税调整减少额	50,630.88	5,453,900.24	44,753.76
应纳税所得额	116,224,440.38	139,155,323.34	156,612,308.09
税率	0.15	0.15	0.12
应纳所得税额	17,433,666.06	20,873,298.50	18,793,476.97

33.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收入	1,581,022.25	2,114,898.94	947,663.30
往来款	19,933,358.98	41,189,197.67	41,511,564.70
政府补助		1,576,720.00	1,016,000.00
合计	21,514,381.23	44,880,816.61	43,475,228.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各项费用	20,032,759.73	22,043,718.16	18,669,174.41
往来款	23,674,324.46	43,011,322.27	21,315,132.54
合计	43,707,084.19	65,055,040.43	39,984,306.95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047,251.27	120,349,713.35	134,454,176.3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895,313.15	-3,559,456.66	2,210,934.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74,141.92	12,987,727.73	10,896,187.6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8,534.06	264,712.08	19,094.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31,459.97	467,653.85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25,024.07	1,667,183.49	-1,790,57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626,207.62	-441,760.30	8,544,291.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9,775,539.05	67,699,285.54	-48,566,947.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3,329,209.40	-15,527,099.58	-24,320,965.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49,139.03	183,907,959.50	81,446,198.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本公司债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5,103,395.77	152,894,076.54	56,080,540.3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2,894,076.54	56,080,540.39	69,537,270.5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790,680.77	96,813,536.15	-13,456,730.1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现金	85,103,395.77	152,894,076.54	56,080,540.39
其中: 库存现金	545,878.58	883,453.25	766,395.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557,517.19	91,796,123.29	45,189,144.40
现金等价物	40,000,000.00	60,214,500.00	10,125,000.00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85,103,395.77	152,894,076.54	56,080,540.39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本公司2013年9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14,867,731.34元为支付货款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系受限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14,627,572.63元为支付货款开具承兑汇票的保证金，系受限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控股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王建军	控股股东	62.00	62.00

(2) 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王建军	93,000,000.00	83,700,000.00	62.00	55.80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除控股股东外的投资方			
	谢玉良		
	朱华山		
	朱智		
	施立莉		
	张良华		
	白庭		
	深圳宏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6418920-5
其他关联关系方			
董事、监事、高管、主	王跃军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要技术人员	黄革委		
	常进勇		
	陈叔军		
	刘剑洪		
	廖声锋		
	叶兵		
	方超		
	严志兵		
	金英瑜		
	肖子建		

(二) 关联定价原则

1. 定价原则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其中：

- (1) 加工承揽服务价格由双方协商定价。
- (2) 综合服务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及物价部门指定价格协商定价。
- (3) 代购、代销劳务所收取的手续费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

(三) 关联交易

1. 专利无偿转让

2011年1月7日，本公司股东谢良玉与本公司签订《专利转让协议》，将其拥有的“拉伸原膜的复合转移设备”实用新型专利无偿转让给本公司，2011年2月22日专利登记的备案程序办理完毕，专利权人变更为本公司。

2011年4月21日，本公司股东谢良玉与本公司签订《专利转让协议》，将其与本公司共同拥有的“复合转移连线轮转印刷的套准印刷方法”和“复合转移连线轮转印刷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方法”2项发明专利无偿转让给本公司,2011年7月6日以上专利登记的备案程序办理完毕,专利权人变更为本公司。

2. 关联方项目开发合作

2012年8月13日,本公司与股东谢良玉签订《项目开发合作合同》,约定谢良玉负责全息图文的里印方法和全息防伪印刷方法的项目开发并尽快应用到公司的生产线,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合格率,项目酬金为200万元。双方约定在合同生效后本公司支付20%即40万元,待该方法正式运用到本公司生产线后支付30%即60万元,待本公司使用该方法创造利润后支付50%即100万元。2013年4月19日,本公司一次性支付了该笔酬金200万元。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薪酬合计	1,834,569.43	3,010,737.78

4. 关联方担保情况

对外重大筹资及担保合同

(1) 2011年6月22日,股东王建军、谢良玉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1圳中银永保合字第000286-A号、2011圳中银永保合字第000286-B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2011圳中银永额协字第000286号的《授信额度协议》、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分别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授信额度协议》约定授信额度8,0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11年6月22日至2013年6月22日止。

(2) 本公司2012年8月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编号为“兴银深南山授信字[2012]第0016号”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该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200,000,000元,授信期间自2012年8月1日至2014年8月1日止。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情况如下:

①本公司股东王建军、谢良玉为上述《基本额度授信合同》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于2012年8月1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②本公司以本公司拥有的机器设备为上述《基本额度授信合同》下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于2012年8月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设备清单如下:

抵押物名称	数量	期末账面价值
SDP9820 型复合剥离凹印横切机	1 台	7,235,650.00
WPT1020 全自动滚筒式停回转平型网版印刷机	4 台	894,240.00
SDP10820 型复合剥离凹印横切机	1 台	7,773,077.36
MK1020 自动平压模切机	2 台	1,256,500.00
MK920YMI-II 自动平压全息烫印模切机	2 台	1,805,000.00
海德堡速霸对开七色胶印	1 台	12,647,311.37
合计		31,611,778.73

(3) 2013年8月12日,股东王建军、谢良玉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圳中银永保额字第0000838-A号、2013圳中银永保额字第0000838-B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力群股份与该行签订的2013圳中银永额协字第0000838号的《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约定属于该协议项下的主合同之债务分别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授信额度协议》约定授信额度8,000万元,授信期间自2013年8月12日至2015年8月12日止。

(四)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方超	4,361.44	8,361.44
合计	4,361.44	8,361.44

七、或有事项

截止2013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签订的有效经营租赁合同,本公司未来需要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6,132,113.94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6,345,919.06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6,578,511.02
3年以上	30,425,880.14
合计	49,482,424.16

截止2013年9月30日，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3年12月2日，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股东王建军、谢良玉、朱华山签订了《关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85%股份的协议》，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本公司85%股份，其中现金支付金额为本次收购重组标的资产成交价的50%。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财务报表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13年12月2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459.97	-467,653.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20,359,600.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1,819.32	1,282,425.76	1,060,753.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0,359.35	814,771.91	21,420,353.81
所得税影响额	-4,553.90	-122,215.79	-265,188.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5,805.45	692,556.12	21,155,165.37

如本附注四、1所述,本公司2011年度所得税税率应为25%。根据深圳市政府颁发的深府[1998]232号《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2011年度为减半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12%。

深圳市人民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规定,未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许可依据和国家相关审批机关的审批,因此作为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核算。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要求,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净利润	2013年1-9月	30.32	0.63	N/A
	2012年度	38.10	0.80	N/A
	2011年度	52.26	0.90	N/A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3年1-9月	30.31	0.63	N/A
	2012年度	37.88	0.80	N/A
	2011年度	44.04	0.75	N/A

3.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

(1) 2013年9月30日资产负债表较2012年12月31日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99,971,127.11	167,521,649.17	-40.32	1
应收利息	187,024.66	576,054.40	-67.53	2
其他应收款	672,520.93	504,765.63	33.23	3
存货	32,353,720.93	22,727,513.31	42.35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1,363.40	1,276,339.33	33.30	5
其他流动资产	2,549,715.65	1,810,303.50	40.84	6
应付账款	76,336,637.81	42,790,132.68	78.40	7
应付职工薪酬	1,944,917.00	3,284,394.00	-40.78	8
应交税费	19,881,387.14	-2,172,441.33	-1,015.16	9
其他应付款	63,579.00	507,369.36	-87.47	10

注1、货币资金的减少主要原因为本期分配股利所致。

注2、应收利息的减少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了上年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注3、其他应收款的增加主要原因为经营性应收款项的增加所致。

注4、存货的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备货量较大所致。

注5、递延所得税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为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注6、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暂估了购买固定资产的进项税。

注7、应付账款的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付材料款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注8、应付职工薪酬的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了上年计提的工资。

注9、应交税费的增长主要原因为应交未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增加所致。

注10、其他应付款的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代收款项的减少所致。

(2) 201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较2011年12月31日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167,521,649.17	64,411,002.87	160.08	1
应收账款	137,616,595.17	205,956,904.09	-33.18	2
其他流动资产	1,810,303.50	1,039,620.40	74.13	3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备注
应付票据	48,758,574.73	27,768,208.27	75.59	4
应付账款	42,790,132.68	66,192,272.43	-35.35	5
应交税费	-2,172,441.33	10,657,560.04	-120.38	6
其他应付款	507,369.36	971,363.14	-47.77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76,661.80	220,039.56	116.63	8

备注 1、货币资金的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2 年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备注 2、应收账款的减少主要原因收回货款所致。

备注 3、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2 年投入了较多印版支出。

备注 4、应付票据的增长是因为 2012 年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较多, 银行承兑汇票年末尚未到期所致。

备注 5、应付账款减少是因为本公司 2012 年归还了上年的应付材料款及设备款所致。

备注 6、应交税费的减少主要是预交 2012 年企业所得税所致。

备注 7、其他应付款的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代收的款项减少所致。

备注 8、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2 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3) 2013年1-9月利润表较上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销售费用	8,159,309.33	6,150,345.72	32.66	1
资产减值损失	2,895,313.15	-2,669,592.50	-208.46	2
营业外收入	61,819.32	961,819.32	-93.57	3
营业外支出	31,459.97	350,740.39	-91.03	4

上期金额为 2012 年度金额除以 12 乘以 9 而来, 与本期 2013 年 1-9 月的金额进行对比分析。

备注 1、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支付了代销费用。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备注 2、资产减值损失变化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增加,根据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本期计提坏账准备,以及本公司本期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备注 3、营业外收入的减少主要原因为政府补助金额减少所致。

备注 4、营业外支出的减少主要原因为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减少所致。

(4) 2012年度利润表较2011年度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变动幅度 (%)	备注
管理费用	35,988,234.22	25,136,885.13	43.17	1
财务费用	-2,029,951.76	-874,854.86	132.03	2
资产减值损失	-3,559,456.66	2,210,934.99	-260.99	3
所得税费用	22,540,481.99	17,002,903.36	32.57	4

备注 1、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2 年办公费、其他费用增加所致。

备注 2、财务费用的减少主要原因为 2012 年利息收入的增加所致。

备注 3、资产减值损失变化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2 年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较 2011 年末大幅减少,根据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2012 年转回坏账准备所致。

备注 4、所得税费用的增加主要原因为 2012 年度坏账准备减少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日